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2015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小麟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由刘小麟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了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整改报告》（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）。

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《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、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14〕25号），针对决定书中所涉及的问题，公司管理层认真分析了公司目前面临的情况和问题，根据自身具体情况落实整改报告，明确整改责任人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整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